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LinkCom Manufacturing Co., Ltd.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 間：一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 上午九點整

地 點：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27 號 5 樓)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出席股份總數 18,091,129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數 2,514,906 股)，佔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有表決權已發行股份總數 32,011,389 股之 56.51%。

出席董事：譚明珠董事(董事長)、譚偉傑董事(總經理)、彭嘉明董事、王志隆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列席人員：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孟娟會計師、閻立利財務長。

主席：譚明珠



記錄：廖靖琪



一、報告出席股數，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1.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略)。
2.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略)。
3. 本公司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略)。
4. 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報告(略)。
5. 本公司 114 年度董事酬金報告(略)。
6.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略)。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
說明：

董事會 提

1. 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經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2. 上開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孟娟會計師及鄭安志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
3. 檢附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二。
4. 謹請 承認。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8,091,129 權，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8,080,036 權 (含電子投票 2,503,813 權)	99.93%
反對權數 4,227 權 (含電子投票 4,227 權)	0.03%
棄權權數 6,866 權 (含電子投票 6,866 權)	0.04%
無效票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案。

說明：

1. 檢附本公司 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三。
2. 謹請 承認。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8,091,129 權，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8,079,035 權 (含電子投票 2,502,812 權)	99.93%
反對權數 5,227 權 (含電子投票 5,227 權)	0.03%

棄權權數 6,867 權 (含電子投票 6,867 權)	0.04%
無效票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為配合法令修訂及本公司實務運作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 將有價證券投資之授權額度由新台幣參仟萬元提高為新台幣陸仟萬元，以因應 114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之投資限額調整。本案業經第二屆第十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常會討論。
3. 檢附「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4. 謹請 討論。

決議：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總數為 18,091,129 權，本案經投票表決結果照案通過。

本案投票表決情形：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8,079,035 權 (含電子投票 2,502,812 權)	99.93%
反對權數 5,227 權 (含電子投票 5,227 權)	0.03%
棄權權數 6,867 權 (含電子投票 6,867 權)	0.04%
無效票 0 權 (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六、臨時動議：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臨時動議。

七、散會：一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上午九點十七分

註：本次股東常會無股東提問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我們由衷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一年對聯寶電子的支持，以下報告包含聯寶民國一一四年全年業務成果概述以及民國一一五年展望規劃。

在過去的一年裡，我們面臨外部經營環境變動劇烈，包含銅、錫、銀等原物料價格上漲，以及 DRAM 供應緊張所帶來的成本與交期壓力，皆為產業營運帶來不小挑戰，回顧一一四年營運表現，聯寶全年合併營收達 5.82 億元，較去年同期成長 2.84%，創歷年同期新高，公司持續深化磁性元件核心技術與研發量能，並受惠歐洲電信市場景氣回升，以及各國加速推動網通升級計畫，帶動本公司 PoE 電源變壓器及 LAN 類變壓器出貨動能穩健成長。

全球產業正逐步邁入新一輪成長曲線，AI 應用快速起飛，帶動各項創新需求湧現，面對產業趨勢轉變，聯寶在 AI 相關領域將不缺席，並持續將既有技術實力轉化為具體成長動能，公司已推進多項新產品的新應用布局，特別是 1000W 等級的電源模組將問世，體積僅姆指大小的 1KW 高功率電源模組，後續將導入 AI 伺服器相關應用，強化 AI 供應鏈關鍵元件布局與長期競爭力。

無線充電模組領域，聯寶展現強大的擴張動能。除穩固大健康（如運動健身器材與手持醫療設備）利基市場外，更採取多角化布局策略，將應用版圖延伸至智慧生活（家俱、智慧家電、IoT/穿戴裝置）、休閒娛樂（博弈機台、遊戲周邊）及工業應用（電動工具）等多元場域，全面搶攻智慧連接時代的充電商機。

展望一一五年，聯寶將持續聚焦高附加價值產品與應用場域的深化布局，營運策略以 AI 相關應用、高功率電源模組及智慧模組解決方案為核心推進方向，在磁性元件方面，持續加大研發投入，積極推動磁性元件技術升級，朝高瓦數輸出、高效率轉換與高功率密度設計發展，並透過高頻材料應用與精密製程優化，實現產品小型化與高可靠度。未來將持續布局高功率 PoE（90W 以上）及 Wi-fi 8 與低軌衛星地面接收站等新世代 PoE、LAN 磁性元件市場，以因應高速網通設備與 AI 資料中心對高效率電源與訊號穩定性的需求，同時，DOCSIS 4.0 規格預期將於北美市場逐步放量，帶動有線電視及寬頻設備升級需求，聯寶亦已完成相關產品布局，並創造未來營運新動能。

聯寶經營團隊重視公司治理及公司透明度，並定期公告舉辦公開法人說明會，更新公司業務近況與規劃，期待各位股東能撥冗參加，給與聯寶寶貴的交流與指教。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一四年全年合併營收新台幣 582,139 千元，稅後盈餘35,073 千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1.13元。

(二)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114年度	113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06	34.30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35.05	382.2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481.62	308.77	
	速動比率(%)	456.06	280.56	
	利息保障倍數	11.37	32.8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57	3.93	
	股東權益報酬率(%)	5.46	5.7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3.55	6.64
		稅前純益	13.56	14.80
	純益率(%)	6.02	6.52	
	每股盈餘(元)	1.13	1.19	

(三) 研究發展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4年度	113年度
投入研發費用	46,535	45,397
營業收入淨額	582,139	566,052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比率(%)	7.99	8.02

二、民國一一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及發展策略

- (一) 磁性元件：應用於AI伺服器高功率電源模組、Wifi7放量並提前布局Wifi8、拓展南亞與美洲市場新客戶。
- (二) 無線充電模組/充電器：無人機、電動車、充電樁、儲能及健身器材及新市場新應用的發展。
- (三) 深耕技術：持續引進研發人才及與大學產學合作，引進關鍵技術提升核心技術能力。
- (四) 提升毛利：磁性元件轉向高附加價值的產品、無線充電朝向Qi2.2高規格產品，實現毛利的提升。

(五)為確保研發能力及新產品技術的發展，將參加經濟部產發局-創新優化計畫，提高研發持續創新與新產品外觀設計的實力。

(六)推動公司數位化轉型，建立公司成為一家數位化的企業，依造數據、市場分析、政府政策等，做最佳化的決策依據，提升公司整體營運績效。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環境之影響

國際貨幣基金（IMF）將一一五年全球經濟成長率上調 0.2 個百分點至 3.3%，一一六年預估為 3.2%。IMF 指出，儘管面臨美國關稅措施造成之貿易政策衝擊，但受惠於人工智慧等科技投資大幅增加、財政與貨幣政策刺激以及私部門展現之靈活性，全球經濟仍具韌性。

北美及亞洲憑藉較高之科技領域投資，經濟成長相對強勁。美國一一五年經濟成長預估為 2.4%，主要受財政刺激及聯準會降息支撐。反觀歐元區表現相對落後，預估一一五年僅成長 1.3%。主因在於科技紅利受益程度較低、俄烏戰爭引發之能源高價持續衝擊工業，以及歐元升值削弱出口競爭力。

IMF 警告全球經濟下行風險（Downside Risks）仍高於上行風險。潛在風險包括市場對 AI 樂觀情緒消退恐引發股市修正、貿易衝突加劇、地緣政治緊張，以及因公共財政擔憂導致之長期利率上升，皆可能對經濟成長造成壓力。

最後，感謝所有股東對公司的信任和支持，是您們的支持，才有了我們今天的成就。我們將繼續努力，不斷創新和進步，共同實現公司和股東的更大價值。

敬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譚明珠



總經理:譚偉傑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寶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寶集團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暨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減損

聯寶集團主要銷售客戶為電子零組件組裝廠，銷售條件以信用交易為主，因此聯寶集團之應收帳款暴露於客戶的信用風險之下，當客戶產生違約時，可能產生帳款無法收回之減損損失，由於帳款之減損評估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聯寶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聯寶集團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詢問管理當局是否有已知債務人有財務困難的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的正確性；檢視過去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的情形，瞭解前期管理當局對於應收帳款減損提列之合理性，以評估本期應收帳款減損的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期後收款紀錄，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估計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蘇孟娟
鄭安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4013192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582,139	100	566,05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十三)、(十六)、(十九)及十二)	<u>369,018</u>	<u>63</u>	<u>379,695</u>	<u>67</u>
營業毛利	<u>213,121</u>	<u>37</u>	<u>186,357</u>	<u>33</u>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三)、(十六)、(十九)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45,818	8	46,790	8
6200 管理費用	69,169	12	73,422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535	8	45,397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六(三))	<u>8,962</u>	<u>2</u>	<u>75</u>	<u>-</u>
營業費用合計	<u>170,484</u>	<u>30</u>	<u>165,684</u>	<u>29</u>
營業淨利	<u>42,637</u>	<u>7</u>	<u>20,673</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1 利息收入	5,926	1	6,850	1
7010 其他收入	1,924	-	3,75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一)及(二十))	(3,709)	(1)	16,216	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u>(4,114)</u>	<u>(1)</u>	<u>(1,448)</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7</u>	<u>(1)</u>	<u>25,370</u>	<u>5</u>
7900 稅前淨利	42,664	6	46,043	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u>7,591</u>	<u>1</u>	<u>9,126</u>	<u>2</u>
本期淨利	<u>35,073</u>	<u>5</u>	<u>36,917</u>	<u>7</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614)	-	60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u>	<u>-</u>	<u>-</u>	<u>-</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614)</u>	<u>-</u>	<u>602</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19)	-	10,614	2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653)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u>(504)</u>	<u>-</u>	<u>2,122</u>	<u>1</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2,629)</u>	<u>-</u>	<u>8,441</u>	<u>1</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32,444</u>	<u>5</u>	<u>45,358</u>	<u>8</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35,073</u>	<u>5</u>	<u>36,917</u>	<u>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u>\$ 32,444</u>	<u>5</u>	<u>45,358</u>	<u>8</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u>\$ 1.13</u>		<u>1.19</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u>\$ 1.12</u>		<u>1.17</u>	

董事長：譚明珠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譚偉傑



會計主管：閻立利



聯實電
子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四年及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310,358	102	120,595	49,518	33,426	169,351	(34,876)	(1,327)	-	647,147	647,147	647,147
本期淨利	-	-	-	-	-	36,917	-	-	-	36,917	36,917	36,91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02	-	(653)	-	8,441	8,441	8,44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7,519	8,492	(653)	-	45,358	45,358	45,35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197	-	(5,197)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777	(2,777)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48,416)	-	-	-	(48,416)	(48,416)	(48,416)
普通股發行新股	844	1,809	543	-	-	-	-	-	-	3,196	3,196	3,196
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	-	-	337	-	-	-	-	-	-	337	337	337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21,475	54,715	-	150,480	(26,384)	(1,980)	-	647,622	647,622	647,622
民國一〇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11,202	1,911	121,475	54,715	36,203	150,480	(26,384)	(1,980)	-	647,622	647,622	647,622
本期淨利	-	-	-	-	-	35,073	-	-	-	35,073	35,073	35,0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14)	(2,015)	-	-	(2,629)	(2,629)	(2,62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4,459	(2,015)	-	-	32,444	32,444	32,44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752	-	(3,752)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回轉	-	-	-	-	(7,839)	7,839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1,120)	-	-	-	(31,120)	(31,120)	(31,120)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	17,553	-	-	-	-	-	-	17,553	17,553	17,553
員工認股權發行新股	3,348	(1,206)	2,074	-	-	-	-	-	-	4,216	4,216	4,216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33,069)	(33,069)	(33,069)	(33,069)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62	-	-	-	-	-	-	62	62	62
民國一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14,550	705	141,164	58,467	28,364	157,906	(28,399)	(1,980)	(33,069)	637,708	637,708	637,708



董事長：譚明珠



經理人：譚偉傑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閻立利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2,664	46,04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9,904	32,190
攤銷費用	7,286	7,3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962	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711)	(1,157)
利息費用	4,114	1,448
利息收入	(5,926)	(6,850)
股利收入	(100)	(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2	33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86)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迴轉利益)	2,357	(697)
租賃修改利益及其他	(51)	(1,90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4,897	30,53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43,621	(52,290)
存貨	19,126	(13,632)
其他流動資產	357	(20,483)
	63,104	(86,4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45,937)	42,321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895)	8,973
其他非流動負債	(4,037)	(3,452)
	(50,869)	47,8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235	(38,563)
調整項目合計	57,132	(8,02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9,796	38,016
收取之利息	5,696	6,897
收取之股利	100	6
支付之利息	(1,185)	(1,440)
支付之所得稅	(4,074)	(8,35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0,333	35,1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65)	(3,964)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9	6,94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415)	(14,257)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8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42	577
取得無形資產	(2,255)	(6,626)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5,301)	(43,6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4,505)	(60,6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295,000	-
舉借長期借款	-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13,644)	(17,172)
發放現金股利	(31,120)	(48,416)
員工執行認股權	4,216	3,196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33,06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1,383	(32,39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17)	5,7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16,594	(52,17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0,163	422,33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6,757	370,163

董事長：譚明珠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譚偉傑



會計主管：閻立利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應收帳款減損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客戶為電子零組件組裝廠，銷售條件以信用交易為主，因此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暴露於客戶的信用風險之下，當客戶產生違約時，可能產生帳款無法收回之減損損失，由於帳款之減損評估需仰賴管理階層的主觀判斷，係屬具有不確定性之會計估計，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聯寶電子應收帳款減損損失提列政策，並評估其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執行，包括詢問管理當局是否有已知債務人有財務困難的情形、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應收帳款帳齡的正確性；檢視過去沖銷無法收回之應收帳款的情形，瞭解前期管理當局對於應收帳款減損提列之合理性，以評估本期應收帳款減損的估列方法及假設是否允當；檢視期後收款紀錄，以評估應收帳款減損估計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蔣孟娟



會計師：

鄭文志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140131922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60005191號

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528,839	100	513,97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七)	381,785	72	382,065	74
營業毛利	147,054	28	131,907	26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十四)、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39,646	7	43,566	9
6200 管理費用	43,552	8	44,239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9,220	6	26,794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962	2	75	-
	121,380	23	114,674	23
營業淨利	25,674	5	17,23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1 利息收入	4,884	1	4,710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七)	1,717	-	1,02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二)及(二十一))	(2,307)	-	11,642	2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二)及(十三))	(3,305)	(1)	(51)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421	3	9,055	2
	15,410	3	26,383	5
7900 稅前淨利	41,084	8	43,616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6,011	1	6,699	1
本期淨利	35,073	7	36,917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四))	(614)	-	602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614)	-	6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19)	-	10,614	2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	(653)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五))	(504)	-	2,122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015)	-	7,839	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629)	-	8,441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444	7	45,358	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1.13		1.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1.12		1.1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譚明珠



經理人：譚偉傑



會計主管：閻立利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三 年一月一 日餘額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民國一四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餘額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 310,358	102	120,595	49,518	33,426	169,351	(34,876)	(1,327)	-	-	647,147
-	-	-	-	-	36,917	-	-	-	-	36,917
-	-	-	-	-	602	8,492	(653)	-	-	8,441
-	-	-	-	-	37,519	8,492	(653)	-	-	45,358
-	-	-	5,197	-	(5,197)	-	-	-	-	-
-	-	-	-	2,777	(2,777)	-	-	-	-	-
-	-	-	-	-	(48,416)	-	-	-	-	(48,416)
844	1,809	543	-	-	-	-	-	-	-	3,196
-	-	337	-	-	-	-	-	-	-	337
311,202	1,911	121,475	54,715	36,203	150,480	(26,384)	(1,980)	-	-	647,622
-	-	-	-	-	35,073	-	-	-	-	35,073
-	-	-	-	-	(614)	(2,015)	-	-	-	(2,629)
-	-	-	-	-	34,459	(2,015)	-	-	-	32,444
-	-	-	3,752	-	(3,752)	-	-	-	-	-
-	-	-	-	(7,839)	7,839	-	-	-	-	-
-	-	-	-	-	(31,120)	-	-	-	-	(31,120)
-	-	17,553	-	-	-	-	-	-	-	17,553
3,348	(1,206)	2,074	-	-	-	-	-	-	-	4,216
-	-	-	-	-	-	-	-	-	(33,069)	(33,069)
-	-	62	-	-	-	-	-	-	-	62
314,550	705	141,164	58,467	28,364	157,906	(28,399)	(1,980)	-	(33,069)	637,708

民國一三
年一月一
日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三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餘額

本期淨利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普通股現金股利
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庫藏股票買回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民國一四
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
餘額



董事長：譚明珠

(請詳閱
附註)



經理人：譚偉傑



會計主管：閻立利

(請詳閱
附註)



董事長：譚明珠

(請詳閱
附註)



經理人：譚偉傑



會計主管：閻立利

聯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四年及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1,084	43,61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220	5,362
攤銷費用	2,870	2,86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962	7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711)	(1,157)
利息費用	3,305	51
利息收入	(4,884)	(4,710)
股利收入	(100)	(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62	3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421)	(9,055)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8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提列數	(13)	(534)
其他	(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81	(7,0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43,331	(54,578)
存貨	7,038	(234)
其他金融資產	1,649	(7,414)
	52,018	(62,2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5,167)	(2,01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5	11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524)	8,059
	(65,586)	6,1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3,568)	(56,067)
調整項目合計	(13,287)	(63,12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7,797	(19,506)
收取之利息	4,796	4,757
收取之股利	100	6
支付之利息	(352)	(26)
支付之所得稅	(3,448)	(8,3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893	(23,12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9,860	-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65)	(3,964)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89	6,94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40)	(3,852)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86
取得無形資產	(2,254)	(1,44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44,619)	(43,9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729)	(45,98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行公司債	295,000	-
舉借長期借款	-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30,000)	-
租賃本金償還	(743)	(337)
發放現金股利	(31,120)	(48,416)
員工執行認股權	4,216	3,196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33,06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4,284	(15,55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1,448	(84,6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3,116	287,7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94,564	203,116

董事長：譚明珠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譚偉傑



會計主管：閻立利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6.3	<p>6.3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p> <p>6.3.1評估及作業程式</p> <p>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不承作短期有價證券之購買與出售，關於長期有價證券之購買與出售，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作業及本處理程序辦理。</p> <p>6.3.2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6.3.2.1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由負責單位依市場行情研判決定之，其金額在新台幣<u>陸</u>仟萬元(含)以下者依核決權限辦法辦理；其金額超過新台幣<u>陸</u>仟萬元者，須提報董事會並同時提出長期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俟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6.3.2.2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潛力等，其金額在新台幣<u>陸</u>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可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同時提出長期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其金額超過新台幣<u>陸</u>仟萬元者，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6.3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投資處理程序</p> <p>6.3.1評估及作業程式</p> <p>本公司及從屬公司不承作短期有價證券之購買與出售，關於長期有價證券之購買與出售，悉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投資循環作業及本處理程序辦理。</p> <p>6.3.2交易條件及授權額度之決定程序</p> <p>6.3.2.1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由負責單位依市場行情研判決定之，其金額在新台幣<u>參</u>仟萬元(含)以下者依核決權限辦法辦理；其金額超過新台幣<u>參</u>仟萬元者，須提報董事會並同時提出長期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俟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p>6.3.2.2非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證券商營業處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應於事實發生日前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考量其每股淨值、獲利能力及未來發展潛力等，其金額在新台幣<u>參</u>仟萬元(含)以下者由董事長核可並於事後最近一次董事會中提會報備，同時提出長期有價證券未實現利益或損失分析報告；其金額超過新台幣<u>參</u>仟萬元者，另須提董事會通過後始得為之。</p>	114.11月董事會額度由3千萬修正為6千萬；同步修正